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本公司将 2016 年 1-6 月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国内 A 股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735 号)核准，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40,000,000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20.00 元。截至 2010 年 7 月 23 日，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40,000,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 2,800,000,000.00 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 92,400,00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2,707,600,000.00 元，已存入公司开立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陇西支行、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黄河路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百花路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润华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的人民币账户，扣除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7,198,100.00 元后，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700,401,900.00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0）第 80794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2010 年直接使用和置换金额为 610,984,829.94 元，其中用于募投项目的资金为 610,984,829.94 元；2011 年直接使用金额为 214,663,474.62 元，其中用于募投项目的资金为 214,663,474.62 元；2012 年直接使用的金额为 757,980,026.73 元，其中用于募投项目的资金为 529,006,855.84 元，用于置换 2011 年非募集资金支付募投项目 228,973,170.89 元；2013 年直接使用的金额为 543,899,634.05 元，其中用于募投项目的资金为 46,656,864.64 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497,242,769.41 元；2014 年直接使用的金额为 2,712,972.34 元，其中用于募投项目设备支出 1,826,443.10 元，补充募投项目铺底流动资金 886,529.24 元。募集资金账户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收到利息收入 156,769,825.13 元，累计支出 2,130,240,937.68 元，募投资金账户余额为

734,128,887.45 元。2013 年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497,242,769.41 元中的 360,000,000.00 元经股东会决议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其他 137,242,769.41 元作为募投项目的铺底流动资金。2015 上半年直接使用金额为 0，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为 163,308,191.05 元；2015 年 6 月 5 日，经 2014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二）香港 H 股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第 1092 号）核准，香港联交所批准，公司实际发行 221,122,000 股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每股 10.38 港元。截至 2012 年 12 月 5 日，公司向境外公开发行上市外资股（H 股）221,122,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 2,295,246,360.00 港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 92,268,701.00 港元后的 2,202,977,659.00 港元（折合人民币 1,787,121,566.31 元）汇入公司经国家外汇管理局河南省分局批准，开立在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的境外股票专用账户中。扣除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38,468,864.46 元后，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748,652,701.85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3）第 210004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2012 年直接使用的金额为 14,145,905.06 元，为支付的券商佣金。2013 年直接使用金额为 985,972,000.92 元，其中：支付德国子公司投资款 8,290,400.00 元、支付 2012 年尚未支付的上市费用-8,638,199.30 元、银行短期理财 555,815,000.00 元、补充营运资金 230,500,192.90 元、转入民生银行一般户准备购买银行短期理财 200,000,000.00 元、手续费 4,607.32 元。募集资金银行理财利息收入 8,918,054.80 元未转回募集资金账户，直接补充了流动资金。2014 年直接使用金额为 369,351,134.41 元，其中购买债券 368,825,523.00 元、支付手续费 525,611.41 元。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累计收到利息收入 14,845,477.51 元，汇兑损失 39,302,164.54 元，累计支出 1,369,469,040.39 元，募投资金账户余额为 393,198,778.42 元。公司募集资金账户 2015 年直接使用金额为银行手续费 1753.70 元，收到债券利息收入为 11234097.97，银行利息收入为 1945616.61 元，汇兑收益为 24921811.45 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累

计收到银行利息收入 16791094.12 元，收到债券利息收入 11234097.97 元，汇兑损失 14377413.56 元。公司 2015 年以一般账户支付海外子公司投资款 70 万美元，合计人民币 4342190.00 元；以前年度以一般账户支付发行费用 38468864.46 元；补充流动资金 8918054.80 元；累计收到银行理财收益 64105098.21 元。一般账户中募集资金余额为 198424981.53 元。截止 2016 年 06 月 30 日，累计收到银行利息收入 20716589.22 元；累计收到银行理财收益 72043331.77 元；收到债券利息收入 5821878.25 元，汇兑收益 8855789.06 元。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1、国内 A 股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陇西支行、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黄河路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润华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以下简称“开户行”）以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并于 2010 年 8 月 6 日发布相关董事会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0-001）。

该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三方已经按照监管协议的约定履行。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存放利率，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以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等方式存放募集资金，金额和期限由公司视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而定。公司将部分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分别以一年定期和半年定期的方式进行存放，剩下余额以活期存款方式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于 2010 年 8 月 24 日发布相关董事会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0-004）。

2、香港 H 股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公司经国家外汇管理局河南省分局批准，将募集资金存放于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存放利率，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以定期存款或者

购买短期银行理财产品等方式存放募集资金，金额和期限由公司视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而定。公司 2013 年为了避免汇率损失，并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将香港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转入国内银行账户，并以部分资金购买了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金融理财产品。

2014 年 8 月 21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通过，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20 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和 H 股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金融理财产品，并发布相关董事会公告（公告编号：临：2014-013）

2015 年 3 月 18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批准，同意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和 H 股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投资金融理财产品，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并发布相关董事会公告。

2016 年 3 月 04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通过，同意循环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和 H 股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并发布相关董事会公告。

（二）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银行名称	账号	币种	外币金额	2016 年 6 月 30 日人民币金额	备注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012-875-1-236048-2	HK\$	55139553.09	47127776.0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2888-011-120345-0	HK\$	459659385.5	392870876.7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百花路支行	76140167330000062	CNY		177806670.85	利多多
交通银行河南省分行营业部	411060000018170064149	CNY		601427649.38	协定存款
合计				1219232973.05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无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1。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由于公司募投项目—高端液压支架生产基地及配套项目，为增加公司的产能，不能单独核算，因此无法核算效益。

(三)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 2011 年度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70,896,011.15 元，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投资额为 194,467,523.27 元，合计为 265,363,534.42 元。

公司 2012 年从募集资金账户置换 2011 年非募集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投资 228,973,170.89 元。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五) 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六)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无

(七)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2。

(二)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原因

公司由于业务发展迅速，为了建设更加高效的生产线并加大研发投入，因此将超募资金投入于电液控制系统、研发中心；高端液压支架生产基地追加投资；购买项目储备用地。

(三)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购置项目储备用地、2011 年新增追加的高端液压支架生产基地追加投资项目）已经于 2011 年底投入使用，由于上述项目为增加公司产能，不能单独核算，因此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四)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公司本期无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者置换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

七、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6 年 8 月 26 日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8月26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A 股）

编制单位：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6 月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70,040.1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97,704.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7,024.0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6.18%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	截至期末承 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 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 度（%）(4)=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高端液压支架生产基地建设	是	149,255.20	189,459.20	189,459.20		145,060.26	-44,398.94	76.57	2011 年底（不包含追加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高端液压支架生产基地配套项目（电液控系统、研发中心）	是		45,500.00	45,500.00		24,493.11	-21,006.89	53.83	2011 年底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项目储备土地	是		12,000.00	12,000.00		7,470.72	-4,529.28	62.26	2012 年			否
合计		149,255.20	246,959.20	246,959.20		177,024.09	-69,935.11	71.68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由于主设备—进口机器人正在按照公司生产需求进行技术调整，高效生产线未能按照原进度完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2 年以募集资金置换 2011 年以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的金额为 22,897.32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2015 年 6 月 5 日，经 2014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剩余 A 股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附表 2: A 股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6 月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高端液压支架生产基地	高端液压支架生产基地	189,459.20	189,459.20		145,060.26	76.57	2011 年底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高端液压支架生产基地配套项目（电液控系统、研发中心）	无	45,500.00	45,500.00		24,493.11	53.83	2011 年底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项目储备土地	无	12,000.00	12,000.00		7,470.72	62.2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246,959.20	246,959.20		177,024.09	71.68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2011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 2010 年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高端液压支架生产基地追加投资项目尚未完全结束，预付了设备款。高端液压支架生产基地及其配套项目、项目储备土地已经结束，但除项目储备土地外，其他项目上有部分款项需要待质保期结束方可支付。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